

关于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9)京会兴鉴字第 05000002 号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贵公司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提供相关的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证据。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本报告是我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贵公司提供的募集资金相关资料，在审慎调查并实施了必要的鉴证程序基础上对所取得的资料作出的职业判断，并不构成我们对贵公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前景及其效

益实现的任何保证。

我们认为，贵公司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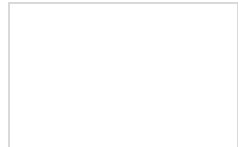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在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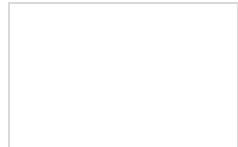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丽娅



中国·北京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金山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05 号”《关于核准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陈益玲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76.2599 万股，发行价格每股 31.55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50,259,998.45 元，扣除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的相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3,478,380.27 元。以上募集资金情况已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5 年 2 月 3 日出具了（2015）京会兴验字第 05010001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1,220.16 万元置换已投入的用以支付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现金对价（1,127 万元）及其他交易费用（93.16 万元）的自筹资金，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该笔募集资金置换。

3、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合计 14,110.94 万元，用于支付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及实施相关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38.66 万元（含滚存的资金利息）。2018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 338.66 万元全部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办理完成相关专户的注销手续。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储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制定了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已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及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的子公司上海屹通信息科技发展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屹通”）在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田林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上海屹通、广发证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管，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保证专款专用。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承诺支付收购上海屹通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现金对价和移动金融应用互联网开发平台项目均已完工，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 338.66 万元全部转入自有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专户无节余资金。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专户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转出金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5400188000021449	7.40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田林支行	121903585910803	331.26
合计	--	338.66

2018 年 6 月 15 日，公司对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户均已办理了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上海屹通、广发证券、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均随之终止。

（三）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2、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合计 14,110.94 万元，用于支付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及实施相关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38.66 万元（含滚存的资金利息）。2018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 338.66 万元全部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办理完成相关专户的注销手续。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420 号）的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8,481,254 股，发行价格 22.8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795,651,091.52 元，扣除发行费用 37,893,021.8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757,758,069.69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2016]京会兴验字第 05000014 号）验证。

2、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7 年 4 月 18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8 年 3 月 20 日，公司已将 5 亿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8 年 3 月 26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9 年 3 月 4 日，公司已将 7 亿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9 年 4 月 25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合计 102,257.13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1,911.83 万元（含滚存的资金利息和理财收益）。

具体情况为：

项目	募集资金发生额（万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净额	69,889.37
减：现金对价支出	--
手续费支出	0.42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
募投项目支出（注 1）	40,045.30
加：专户利息收入、理财收益	2,068.18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50,000.0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注 2）	11,911.83

注 1：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共使用募集资金 40,045.30 万元；

注 2：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存在差异，主要系公司已实际使用的募集资金中尚有 5,915.96 万元未转出募集资金账户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储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本公司制定了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已在华夏银行北京公主坟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昌平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京科技园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和中国光大银行亚运村支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等 5 家银行（以下统称“开户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及上述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万元

专户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账户余额
华夏银行北京公主坟支行	10261000000730819	1,034.73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昌平支行	697296584	12,696.59
浦发银行电子城支行	91200154800134355	15.64
北京银行望京科技园支行	20000001027500010649706	33.49
中国光大银行亚运村支行	35090188000155430	4,047.34
合计	—	17,827.79

注 3：经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须购买 12 个月以内的保本型、流动性高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华夏银行北京公主坟支行账户、浦发银行电子城支行账户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昌平支行账户余额发生较大变化，系由于公司在募集资金专户之间购买理财产品发生资金划转导致。

注 4：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须购买 12 个月以内的保本型、流动性高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昌平支行账户、北京银行望京科技园支行账户和浦发银行电子城支行账户余额发生较大变化，系由于公司在募集资金专户之间购买理财产品发生资金划转导致。

注 5：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存在差异，主要系公司已实际使用的募集资金中尚有 5,915.96 万元未转出募集资金账户所致。

（三）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2、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合计 40,045.30 万元，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1,911.83 万元（含滚存的资金利息和理财收益）。

3、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

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 5 亿元暂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8 年 3 月 20 日，公司已将 5 亿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 7 亿元暂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9 年 3 月 4 日，公司已将 7 亿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募集资金到公司指定账户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2018 年年度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五、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1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347.8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110.9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³⁾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收购上海屹通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现金对价	否	11,270.00	11,270.00	--	11,270.00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8,027.56	-	否
移动金融应用互联网开发平台	否	3,077.84	3,105.52	--	2,840.94	91.48%	2017年12月31日	1,491.07	-	否
合计	--	14,347.84	14,375.52	--	14,110.94	98.16%	—	9,518.63	—	—

注：2018年4月23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338.66万元全部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8年6月15日办理完成相关专户的注销手续。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5,775.8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045.3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257.1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大数据分析服务平台项目	否	28,683.33	28,683.33	6,533.06	17,978.79	62.68%	2019年03月31日	--	—	否
分布式大数据处理平台项目	否	31,038.55	31,038.55	6,993.50	12,612.17	40.63%	2020年04月30日	--	—	否
互联网银行平台项目	否	29,105.25	29,105.25	4,160.16	8,576.98	29.47%	2019年09月30日	--	—	否
城市智能运营中心项目	否	30,718.01	30,718.01	14,530.18	18,740.09	61.01%	2019年03月31日	--	—	否
工业大数据智能互联平台项目	否	25,019.97	25,019.97	7,828.40	13,138.40	52.51%	2019年10月31日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35,000.00	31,210.7	--	31,210.70	100.00%	2016年05月23日	--	—	—



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合计	—	179,565.11	175,775.81	40,045.30	102,257.13	58.17%	—	--	—	—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归还）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100%	2017年4月18日	—	—	—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归还）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100%	2018年3月26日	—	—	—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100%	2019年3月7日	—	—	—